

南华县中医医院中医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基地招生简章

根据云南省卫生健康委《关于开展 2024 年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和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招收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南华县中医医院现面向全省招收 2024 年中医助理全科医生培训（以下简称“助培”）学员。

一、医院简介

（一）医院基本情况

南华县中医医院创建于 1987 年 10 月，现位于南华县龙川镇龙坪中路 16 号，医院占地面积 19.706 亩，建筑面积 14000 m²，业务用房 9266.24 m²，是一所集医疗、急救、教学、科研、保健于一体的二级甲等公立中医医院，是云南中医药大学、保山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、楚雄医药高等专科学校教学医院、昆明卫生职业学院非直属附属医院；设有云南省优秀青年中医张清工作室、全国基层名中医张爱梅传承工作室、南华县名老中医张桦工作室。医院建成中彝医药标本展厅，厅内收集展览了南华本土中药标本 400 余种 865 份；2021 年建成 PCR 实验室；2022 年 7 月建成楚雄州第一家互联网医院；2022 年电子病历应用水平通过了 4 级评审；2023 年通过第二轮综合服务能力提升达标验收；2023 年顺利通过国家卫生健康委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评审，成为第三批基层西学中能力建设工程带教基地。



医院编制床位 300 张，实际开放床位 301 张。医院现设有科室 31 个，其中 12 个职能科室、12 个临床科室、3 个医技科室、4 个保障科室。其中省级中医特色优势专科 4 个，分别是中彝医康复科、针灸科、脾胃病科和肺病科。

目前拥有 1.5T 核磁共振、64 排 128 层螺旋 CT、飞利浦 DR、关节镜、椎间孔镜、移动式 C 型臂 X 光机、全数字彩色超声诊断系统、全自动生化分析仪、全自动血球分析仪、全自动医用 PCR 分析系统、4K 超高清腹腔镜系统、澳华胃肠镜、钬激光、中医经络催眠训练舱、纤维支气管镜、呼吸睡眠监测仪、臭氧治疗仪、中医综合诊疗系统、智能熏蒸仪、射频皮肤治疗仪、二氧化碳激光治疗仪等先进医疗设备。

二、培训基地简介

南华县中医医院于 2015 年成为云南省第一批中医类别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基地，是楚雄州唯一一家中医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基地。2015 年-2023 年共培养助培学员 91 人，现在培学员 28 人，22 级 12 人，23 级 16 人。

医院于 2021 年 10 月投入专项资金 200 余万元进行升级改造后完成临床技能中心建设，占地面积约 480 平方米。技能中心下设 8 个功能部分，包括：远程教育中心、内科基本技能培训室、临床综合急救技能培训室、中医基本技能培训室、外科基本技能培训室、妇科及儿科模拟培训室、护理技能培训室、多媒体教室。中心拥有实用的教学模型 60 余套，能广泛开展临床急救技能及内、外、妇、儿、中医、护理等技能和计算机辅助临床综合能力的培训，是集教学、示教、操作训练为一体的多功能实训中心。实训中心承担的教学任务满足了学生基本技能、专业技能训练的需求。

三、招收计划

（一）招收对象

1.中医学类专业三年全日制高职（专科）及以上学历毕业，拟在或已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、社区卫生服务站、乡镇卫生院、村卫生室等基层医疗机构从事全科医疗工作的人员，包括应届毕业生以及有培训需求的往届毕业生。

2.已取得《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证书》需要接受培训的人员。

以应届专科毕业生为重点，向农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倾斜。

（二）报名条件

1.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医院规定的体检要求。

2. 自愿申请参加助理全科医生培训，并能坚持完成培训计划。

3. 拟在或已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、社区卫生服务站、乡镇卫生院、村卫生室等基层医疗机构从事全科医疗工作的人员，需取得单位同意。

（三）招收专业

拟招收专业为：中医助理全科专业。

（四）招生名额

根据云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2024年下达的计划进行招生，招生人数为20人。

四、招录安排

（一）报名：学员招生报名采取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。

1、网上报名：报名者根据所报培训专业进行网上报名（填报培训志愿时，单位委派培训对象应当取得委派单位同意）。

报名时间：2024年7月3日10:00至7月22日22:00。

具体操作如下：登录云南卫生健康人才网(www.ynwsjkre.cn)首页，点击进入考试报名入口，选择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和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管理系统（中医类）进行网上报名；



2、现场确认：培训基地于2024年7月24日上午08:30-11:30，下午14:30-17:00负责完成现场确认工作及网上资格审核。报名学员须携带以下相关资料，在规定时间内到南华县中医医院门诊楼5楼科教科进行现场报名资格审查和确认。

(1)《云南省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报名表》(网报后打印，以下均简称“报名表”)一式一份，完成审批手续后由培训基地留存。

(2) 本人身份证、学历、学位证书（从初始学历到最高学历的全部学历、学位证书）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，原件审核后返还本人。

(3) 如已取得助理执业医师资格证书的需携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，原件审核后返还本人。

(4) 单位委培人员（含履约的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毕业生）现场确认时需提供单位同意送培证明。

(二) 考试

1、考试时间：2024年8月2日（具体时间以现场确认时通知为准）。

2、考试内容：笔试：中医综合知识；面试：考察专业能力（临床技能操作考核）。

3、考试地点：南华县中医医院临床技能中心（住院部6楼）。

(三) 录取：我院对审核合格的报名者组织招录考核，依照公开公平、择优录取、双向选择的原则进行录取。

(四) 体检：

时间：2023年8月3日（具体时间以考核结束后通知为准）。

地点：南华县中医医院。

要求：拟招录人员需参加体检，体检标准参照《国家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（试行）》执行，费用自理。

五、培训管理和质量保障措施

培训年限2年。按照国家及云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相关文件

要求，结合医院规章制度进行统一管理。通过结业考核的培训学员，云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的安排颁发统一制式的《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合格证书》。

培训期间社会人、单位人在教学、师资、管理过程中一律同等对待。

六、培训期间薪酬待遇

培训期间的人员管理、待遇、经费保障等政策按照有关规定执行，国家补助 14400 元/人/年+省级补助 10000 元/人/年，医院提供免费住宿及水电，在现有条件下尽力为学员提供各种便利。2024 年 2 月开始，根据不同学员年级及持有证书情况发放奖励性绩效。培训二年期学员进入基地第一年，各科室出科考试及院级督导等各项考试均合格者，发放绩效 300 元/月。培训二年期学员进入基地第二年，取得执业（助理）医师资格证书或通过执医（助理医师）考试，各科室出科考试及院级督导等各项考试均合格者，发放绩效 500 元/月。如未取得执业（助理）医师资格证书或未通过执医（助理医师）考试，发放绩效同第一年度。如遇国家或我省助理全科医生培训相关政策调整，培训学员及送培单位应服从新法规或新政策。

七、其他要求

（一）申请培训人应如实填写报名信息，凡不按要求报名、网报信息误填、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或录取的，后果由报名者承担。在网络报名截止日期前，申请培训人可自行

修改网报信息。请申请培训人提供准确的联系电话，以便及时联系。

(二)申请培训人在报名平台上填写完报名表,点击提交后,请登录报名状态栏查看,如显示已报名,则报名成功。招收过程中无故缺席相关审核、考试、面试、报到等环节者,视为个人原因主动放弃,并承担相关责任后果。

(三)培训招收工作中弄虚作假的培训申请人,取消其本次报名、录取资格;对录取后不按要求报到或报到签订培训协议后退出、终止培训者,自终止培训起2年内不得报名参加助培,除全部退还已享受的相关费用,还需按以上已享受费用的50%作为违约金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南华县中医医院科教科

联系人:周老师

联系电话:15608789176 0878-7222646

南华县中医医院

2024年7月3日